

证券代码：874103

证券简称：钜芯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安徽钜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池州经济开发区双龙路99号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6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曹孙根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钜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差错更正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81）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1-6月、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5-086）。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同兵、陈建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开转让说明书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公开转让说明书（更正后）》（公告编号：2025-08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同兵、陈建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2024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5-086）、《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5-088）。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同兵、陈建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8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同兵、陈建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阅报告（容诚阅字[2025]230Z0004 号）。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安徽钜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安徽钜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三）《安徽钜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安徽钜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7日